

成都行纪

□李雪峰

我是个吃货

无须掩饰，成都就是吃货的天堂。

即便是入住的酒家，也会在你的床头挂一块小黑板：来到了成都，起那么早干嘛，睡个懒觉，不必为了美食而着忙，周边都是正宗的小吃，比如伟伟鸭脑壳、双流老妈鱼头、冒椒火辣、肥肠粉、冒菜等等。

的确，出了酒家，拐一道弯儿，就看到街角处有个“白记肥肠粉”，大碗十五元，小碗十块，觉得分量不够可以再加节子（小肠）。如果怕上火就来一份青菜，青菜是另煮的，另碗盛放，可以蘸着肥肠粉吃。我要了个小碗，汤色鲜亮，辣椒红艳，入口一尝，肥肠香而不腻，粉条软滑带着嚼劲，地道。再佐之刚出炉的锅盔，外焦里嫩，真是绝配。

再往前走，街道两边林林总总，什么陈麻婆豆腐，什么钵钵鸡，什么跷脚牛肉，目不暇接，全是美食。肚子里食欲翻滚，催我一路向前，本来计划的景点旅游时间，让各种吃就占了大半。眼瞅着快到杜甫草堂了，可气的是路边愣是杵着一个“乐山钵钵鸡”，食客里三层外三层，人声鼎沸，于是赶紧凑上去，点了一盆子串串，坐在路边意兴盎然地吃；静谧幽深的文殊院，对面恰好就是驰名成都的洞子口张老二凉粉，五十年老店，甭管您来自何方、身份如何，过了饭点呀绝不伺候，那也只好委屈文殊院，您先等一会儿，咱们先去弄一碗甜水面尝尝。

成都的小日子，不是在吃

美食，就是在去吃美食的路上。

酒足饭饱之后，就是坐而论道。紧挨着文殊院就是一个茶馆，煮茶女子十几个，个个一袭白衣，身材娉婷。葱茏绿树之下，大家席地而坐，白衣女子居中，为游客煮茶斟茶，大家天南地北地侃。鹤鸣茶社是成都主城区历史最悠久、影响最大的茶馆，老茶客很多，只要一出太阳，院子里就摆满竹椅，老先生、老太太们在这里打牌、看书、打瞌睡，云淡风轻地喝一晌午茶，消磨时间。

雪沫乳花浮午盏，人间有味是清欢。

我也参与了论道。去往宽窄巷子的路上，身边两个年轻人一边吃着串串，一边聊起人生：“三十而立，四十而不惑。”不过，俩人说到四十就卡了壳。我顺口接上去：“五十而知天命，六十而耳顺，七十而从心所欲不逾矩。”

食物的背后，都是社会文化心理。比如成都，山高水深，天府之地，遍地珍馐，你打你的仗，我打我的麻将，任你战火纷飞，我总是岁月静好。这不是罪过。

人生得意须尽欢，莫使金樽空对月。读圣贤书不是为了背负，不是为了受累，人生同样如此。

成都人对此理解得极为深刻。所以才有了“少不入川、老不出川”的至理名言。

不搭的诗人

草堂太清幽，小径太蜿蜒，竹子太青翠水绿，空气太湿润，诗词碑刻太多，伸手一

抓，掌心里都能拧出诗句来。

对杜甫最初的印象，来自初中课本里的《春望》，诗句旁边配着插图，诗人脸颊瘦长，颧骨突出，满面愁容。

759年，为避“安史之乱”，杜甫携家带口，自陇入蜀，在成都西郊风景如画的浣花溪畔修建茅屋居住。四年之后，失去友人帮助的他又携家带口告别成都，流落荆湘。

也许，当年杜工部是急切的，急切地入蜀，急切地想当官，一生颠沛流离，居无定所，美丽的浣花溪也消解不了诗人的饥饿与愤懑，于是《茅屋为秋风所破歌》横空出世：“安得广厦千万间，大庇天下寒士俱欢颜。”

对此，我宁愿理解为一种急切、无奈和悲愤。

安坐在草堂的一隅，翠竹在头顶为我搭成一处天井，白云在天井里游弋。细细冥想诗句里广阔的思维空间和艺术张力，这需要慢慢的节奏。

喝一杯竹叶青盖碗茶，隔着一千多年的时光，我看见诗人满面愁容，脸色憔悴，眼睛里全是化不开的郁闷。身上没钱却喜欢吃价格不菲的鲈鱼脍，想当官却无人力捧，欲渡黄河冰塞川，将登太行雪满山……

理想很丰满，现实很骨感。

这与成都的画风是不搭的，这里不适合急切，这里没有行色匆匆。

杜甫的愁容太深，李白的豪气太重，和成都都是不搭。

骄傲的画师

暮春时节，成都绿树葱



茏，杂花生树，蝴蝶翩然起舞。

吃完小龙坎火锅，嗓子都腻得化不开了，赶忙踅进附近的百花园喝茶小憩。

碧绿的青城雪芽在玻璃杯里上下翻飞，清风时不时穿过凉亭。这时，一个戴眼镜的中年画师走过来，询问我要不要作画，我欣然应允。

“请问您是美院的老师还是美院毕业？”

画师只顾盯住我的脸庞观察：“不是美院毕业的。”

“那您怎么掌握的这一门营生？”

“我就是喜欢。”

我要和这个成都人好好聊一聊。

我问他什么能代表成都？

画师从画板下抬起眼睛：什么锦里，什么宽窄巷子，什么喝茶掏耳朵，那都不是成都，那都是土包子和外地人把我们成都搞乱了。我们成都很安静很洋气的，地道的成都

人都多才多艺，对音乐美术耳濡目染，小时候都是背着大提琴拿着画笔学艺术的。现在的太古里给搞成了商业街，乱哄哄的，以前可是学艺术的好地方。

你问我现在哪里能代表成都？杜甫草堂和武侯祠才是成都。

我说，可不可以这样说，成都乃至四川，是中国的后花园，有这样一个丰盈的后花园，让所有奔波的国人感觉踏实。既然是后花园，肯定宜居，既然是后花园，肯定是把自家的好东西都摆放在那里，尽情把玩享受。您感到气不顺的，是老成都与新成都的碰撞。您感到惋惜的，是成都的文化名片。

安静的百花园，和画师聊了一个下午，一杯雪芽由浓变淡，意境却由淡转浓。

试问成都好不好，微笑，此心安处是吾乡。



我和老母亲虽然在一个小区住，但却不住一幢楼，她跟哥哥在3号楼，我在5号。

算来，老母亲年龄也不算小了，今年83周岁。说起来，她这一辈子也没少受苦。父亲兄妹4人，他是家中的长子，又被推荐出去工作，爷爷身体不太好，奶奶是裹脚老太太，所以家中的累活、重活都是老母亲干，从早起到井边挑水，再到磨坊磨面，生产队上晌再去干

活，整天忙忙碌碌，挖河、修堤，犁地、打场，什么活儿都干过。实行责任制后，虽然日子过好了点，但哥哥去当兵，我在上学，家中的活儿还是母亲一个人干。后来，我们兄弟都参加了工作，母亲也进了城，可好日子没有几年，2002年，刚退休的父亲却因病去世。

可能是年轻时候劳累过度的缘故，这些年，母亲的双腿开始疼起来，不能走远路，连站的时间长一

会儿也不行。因为住的还是20年前建的老楼，没有电梯，下楼必须扶着楼梯扶手，散步借助小推车。

要说，老母亲身体的大部件都没有什么大毛病，牙齿也都完好，耳朵也不聋，但是从前年开始，她却忽然有点儿糊涂，今年更加严重了，往往早晨吃什么饭，晚上就能忘记，头天家里来了客人，第二天都记不清。也曾带她咨询过医生，说这样的情况属正常现象，是由于老年人随着年龄的增长，脑萎缩所导致的。

因为白天要上班，晚上，如没有特殊事儿，我一般都到老母亲那儿，用上一个小时左右的时间，去和她拉拉呱，用我和一些弟兄们的话来讲是“去问安”。

陪老母亲聊天

□赵西成

其实，和老母亲拉呱，也没有多少稀罕事儿。一般都是我把自己在电脑、手机及单位听到、看到的一些事和她说一说、讲一讲。

她却不同，说的还是几十年前老家的事情，还是已长成彪形大汉的孙子小时候的事例。一句话，昨天说了，今天还说，明天继续说。有时候，一件事只有我当天在她那儿，就连着讲好几遍。因为糊涂，她还经常把恁奶奶、恁二婶子说成咱奶奶、咱二婶子，把春天说成该收麦子啦，把刚刚过去的春节忘记了，问：又该过年了吧？

去年，在外地的侄女打电话问候她，座机是我接的，我故意与侄女串通好，说是我堂姐打来的。

侄女也模仿姑姑的语气和她说话，问她身体、生活怎么样？足足有十多分钟，愣是没有听出来是谁，把我笑得眼泪都出来了。最后，真相大白，老母亲将我和侄女都骂了一顿。

老母亲虽然糊涂，但我的生日却记得清清楚楚，讲起她孙子头头是道，说起身上穿的衣服谁买的如数家珍，老家的邻居也记忆犹新。因为老母亲的糊涂，觉得她新添了几分孩子般的可爱，家中也新添了许多欢声笑语。

到老屋，看老母，听她讲老事儿，是一种享受。虽然我也年近半百，但我还有老母亲，在她眼里我就是个孩子，我还可以让她摸摸我冰凉的脸颊，还可以让她闻闻我出汗的双脚。我，是幸福的！